

证券代码：688786

证券简称：悦安新材

公告编号：2023-046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65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2021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聘请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东兴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期限原定至2024年12月31日止。

公司于2023年1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2月22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及本次发行的需要，公司聘请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由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自公司与光大证券签署保荐协议及持续督导协议之日起，东兴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光大证券承接，东兴证券不再履行相应的持续督导职责。光大证券已委派保荐代表人张磊先生、窦建元先生（简历附后）共同负责公司的保荐及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对东兴证券及其项目团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简历

张磊先生，保荐代表人，管理学硕士，现任职于光大证券制造业融资部。曾就职于天风证券、平安证券，具有11年投资银行工作经验。作为项目成员负责或参与的项目：海顺新材（300501）、京源环保（688096）等IPO项目，博云新材（002297）2012年及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深圳燃气（601139）可转债、广百股份（002187）重大资产重组、百业源可交债，中慧股份（834332）、中坤股份（837534）、杰尔斯（874019）等新三板挂牌项目。作为签字保荐代表人负责的项目：长江投资（600119）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新通药物科创板IPO项目，以及卫光生物（002880）、沃森生物（300142）、神农科技（300189）等IPO项目的持续督导。

窦建元先生，保荐代表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金融硕士，现任职于光大证券制造业融资部。曾就职于长城证券，具有7年投资银行工作经验。曾参与的项目：天亿马（301178）、致尚科技（301486）等IPO项目，建艺集团（002789）、天安新材（603725）等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新能泰山（000720）、越秀金控（000987）、天安新材（603725）等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东江环保（002672）协议转让股权项目。